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08莱钢债”本息兑付和摘牌公告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 2018-009
债券代码:122007 债券简称:08莱钢债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企业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收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收税率:按利息总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兑付机构

(二)关于向居民企业征收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手“08莱钢债”面值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5.50元(含税)。如因企业未履行本期债券利息企业所得税的纳税或纳税申报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居民企业自行承担。

- (三)关于向非居民企业征收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08莱钢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的《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以及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发行人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按10%的税率代扣相关非居民企业上述企业所得税,在向非居民企业派发债券税后利息,将税款返还债券发行人,然后由债券发行人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税。请非居民企业收到税后利息后7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交“08莱钢债”付息兑付事宜之QFII情况表(见附件)同债券账户卡复印件、QFII/ROFII/债券投资业务许可可证复印件等签章一并传真至本公司联系人处,签章后的原件寄送至本公司联系人处。

- 七、本期债券付息的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4号楼
联系人:崔宗洪 刘欣
联系电话:0634-7920867 0531-67606596
邮政编码:250101
2. 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至46层
联系人:徐思
联系电话:0755-82960525
邮政编码:518035
3. 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瑛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本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

特此公告。
附件:“08莱钢债”付息兑付事宜之QFII情况表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08莱钢债”付息兑付事宜之 QFII情况表

| | 中文 | 英文 |
|----------------------------|----|----|
| 在其居民国(地区)名称 | | |
| 在中国境内名称(如有) | | |
| 在其居民国(地区)地址 | | |
| 国籍(地区) | | |
| 兑付债权登记日(2018年3月21日)收盘后持仓张数 | | |
| 债券利息(税前,人民币元) | | |
| 债券利息所得税应纳税款(人民币元) | | |

填写人:
联系电话:
联系传真:
联系地址:
公司名称及签章:
日期: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8-01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产业基金本次对外投资情况
近日,公司产业基金深圳合众融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众融泰”)拟以人民币300万元对北京美科华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科华仪”)进行增资,其中127.6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72.3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上述增资完成后,产业基金合众融泰持有美科华仪6%的股权。
合众融泰(广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科投资”)与公司产业基金深圳合众融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众创”)共同投资成立合众融泰(广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产业基金对外投资暨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3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1)深圳合众融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1R1R80
主体类型: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州融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3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合众融泰出资情况表:

| 出资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广州融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5 | 1% |
| 深圳合众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495 | 99% |

(2)融泰、陈丽娜、徐绮莹、代玉常均为自然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2.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各交易方以及美科华仪无关联关系;上述各交易方以及美科华仪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参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再融资等业务的情况。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美科华仪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9165036X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敏
成立日期:2009年07月08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广源顺6号4层4628室
经营范围:生产水仪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6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孙兆亮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孙兆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在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前,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刘进军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负责财务工作。公司董事会对孙兆亮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7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丽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丽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张丽华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丽华先生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及相关后续工作。
公司对张丽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8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年3月15日,风神股份与控股股东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下称“橡胶公司”)签署了关于桂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桂林轮胎”)的《股权托管协议》,同意将橡胶公司直接持有桂林轮胎的100%股权委托给风神股份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0号)。
会议就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表决,关联董事白昕平先生、熊鼎高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赞成4票,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聘任肖博(Giuseppe Maria Pomati)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对肖博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和对公司经营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肖博先生辞去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经董事长提名,会议同意肖博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该项聘任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事宜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9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年3月15日,风神股份与控股股东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下称“橡胶公司”)签署了关于桂林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桂林轮胎”)的《股权托管协议》,同意将橡胶公司直接持有桂林轮胎的100%股权委托给风神股份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0号)。
会议就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表决,关联监事齐春青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前述议案并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15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1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助理(Giuseppe Maria Pomati)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肖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肖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肖博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职,认真负责,为公司董事会聘任肖博先生所成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肖博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并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上述股权托管措施,系经控股股东完成履行承诺事项的有效措施,有助于避免同业竞争,发挥业务协同效应,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1.本次股权转让有助于避免同业竞争,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股权托管协议》。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1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助理(Giuseppe Maria Pomati)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肖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肖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肖博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职,认真负责,为公司董事会聘任肖博先生所成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肖博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并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上述股权托管措施,系经控股股东完成履行承诺事项的有效措施,有助于避免同业竞争,发挥业务协同效应,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1.本次股权转让有助于避免同业竞争,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股权托管协议》。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600469 股票简称:风神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1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总经理助理(Giuseppe Maria Pomati)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肖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肖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肖博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职,认真负责,为公司董事会聘任肖博先生所成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肖博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并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上述股权托管措施,系经控股股东完成履行承诺事项的有效措施,有助于避免同业竞争,发挥业务协同效应,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1.本次股权转让有助于避免同业竞争,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股权托管协议》。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出售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2077号801-810室办公房产的公告

证券代码:A 600806 /F300 证券简称:*ST昆机 公告编号:临2018-017
6. 估价结果:人民币23,500,000元。具体明细如下:

| 序号 | 地址 | 室号 | 面积(平方米) | 总价(万元) | 折合单价(元/平方米) |
|----|----------|-----|---------|--------|-------------|
| 1 | 黄兴路2077号 | 801 | 102.62 | 280 | 27285 |
| 2 | 黄兴路2077号 | 802 | 61.51 | 170 | 27638 |
| 3 | 黄兴路2077号 | 803 | 62.21 | 170 | 27327 |
| 4 | 黄兴路2077号 | 804 | 70.19 | 190 | 27069 |
| 5 | 黄兴路2077号 | 805 | 157.91 | 420 | 26697 |
| 6 | 黄兴路2077号 | 806 | 72.79 | 200 | 27476 |
| 7 | 黄兴路2077号 | 807 | 67.94 | 190 | 27966 |
| 8 | 黄兴路2077号 | 808 | 67.94 | 190 | 27966 |
| 9 | 黄兴路2077号 | 809 | 101.32 | 270 | 26648 |
| 10 | 黄兴路2077号 | 810 | 98.76 | 270 | 27359 |
| 11 | 合计 | | 883.19 | 2350 | |

三、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本次资产出售于2018年3月15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履行公开挂牌程序,转让底价为人民币2360万元整,挂牌期间如征集到两个及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选择动态报价的竞价方式,最终以成交价、支付方式、交割和过户时间等协议主要内容目前无法确定。公司在确定交易对方后签署交易协议。
四、其他事项的
出售资产所得款项主要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交易为公开挂牌出售公司位于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2077号801-810室办公房产,若交易完成可增加应收账款、现金收入,增强公司短期支付和抗风险能力。
2. 本次资产出售采取履行公开挂牌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交易符合公允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18-023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解除股权质押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15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桐乡市华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投资”)的通知,华友投资于近日将其质押给桐乡市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28,270,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7%)解除质押,并办理完毕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本次质押解除后,华友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114,329,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9%;其中已累计质押74,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4.73%,占公司总股本的12.49%。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

股票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2018-016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CP2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
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
公司将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60182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17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江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控股”)的通知,江河控股拟解除质押给江河控股(以下简称“江河”)签订股票质押期间,江河控股持有江河控股4802.03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江河”,本次质押股票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4.16%,质押期限为2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18年3月14日出具了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质押登记日为2018年3月13日。
截至本公告日,江河控股持有公司股票31,564,5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36%,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公司股票为25,359.03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0.34%,占公司总股本的21.97%。江河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凯雄先生合计持有公司60,496.31万股,累计质押45,359.03万股,质押数量占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5.97%,占公司总股本的39.82%。
江河控股本次质押股份的主要用于经营发展资金需求。江河控股资信状况良好,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如出现质押平仓风险,将积极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18-023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解除股权质押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15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桐乡市华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投资”)的通知,华友投资于近日将其质押给桐乡市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28,270,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77%)解除质押,并办理完毕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本次质押解除后,华友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114,329,6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29%;其中已累计质押74,0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64.73%,占公司总股本的12.49%。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